

平湖市人民政府文件

平政发〔2022〕32号

平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湖市残疾人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独山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市属各单位：

《平湖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平湖市人民政府

2022年5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平湖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加快推进全市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根据《浙江省残疾人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嘉兴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共嘉兴市委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平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展望至2035年。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的重要论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聚焦数字化改革，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残疾人民生保障的高质量、公共服务的高水平、能力素质的新提升、平等参与的新气象、残疾人事业现代化的新局面，切实保障残疾人平等参与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全面落实平湖市高质量发展打造共同富裕新崛起典范决策部署，奋力打造“重要窗口”最精彩板块新崛起之城的特殊风景线。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建立具有平湖特色、保障得力、服务高效、残

健融合、数字化改革领先的残疾人事业发展体系，推动实现“普惠+特惠”的残疾人基本保障再提升，精准化、专业化的残疾人公共服务再完善，残健融合、全面共享的友好环境氛围更浓厚，消除歧视、促进平等的残疾人合法权益保障更有力，“整体智治、数字赋能”的残联领域改革再深化，促进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共进，省低收入残疾人增收先行区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效。

到2035年，基本构建起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相适应、与“重要窗口”最精彩板块建设相匹配、与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崛起典范相符合的现代化残疾人事业发展体系。残疾人合法权益充分保障，残疾人公共服务全面优化，残疾人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残疾人共同富裕率先在全省取得重大进展，基本实现残疾人共建共享共富高水平现代化，基本实现残疾人事业现代化。

“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属性	2020年基期值			2025年目标值		
			浙江	嘉兴	平湖	浙江	嘉兴	平湖
1	残疾人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预期性	—			与GDP增长同步		
2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率	约束性	99%	99%	99%	>99%	>99%	>99%
3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率	约束性	99%	99%	99%	>99%	>99%	>99%
4	残疾人之家覆盖率	约束性	75%	85%	100%	≥90%	100%	100%
5	残疾人专业托养机构覆盖率	约束性	80%	80%	80%	>90%	90%	90%
6	规范化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覆盖率	约束性	40%	40%	0%	>90%	95%	100%

序号	指标	属性	2020年基期值			2025年目标值		
			浙江	嘉兴	平湖	浙江	嘉兴	平湖
7	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预期性	99%	99%	99%	≥99%	>99%	>99%
8	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预期性	99%	99%	99%	>99%	>99%	>99%
9	残疾人就业率	预期性	57%	60%	68%	≥60%	≥68%	≥70%
10	残疾学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比例	约束性	81%	89%	89%	≥85%	≥89%	≥90%
11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约束性	95%	95%	95%	≥99%	≥99%	≥99%
12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	约束性	95%	95%	95%	≥99%	≥99%	≥99%
13	符合条件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率	约束性	90%	90%	90%	≥95%	≥95%	≥95%
14	残疾人文体服务覆盖率	预期性	90%	90%	92%	≥95%	≥95%	≥95%

（三）重点任务

1. 探索“毗邻共建”残疾人事业区域融合路径。贯彻落实长三角残疾人事业一体化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精神，充分发挥接轨上海桥头堡的区位优势，开展残疾人工作领域的定期交流、相互学习和广泛合作，推动组织建设、公共服务、文体活动等领域实现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残疾人事业发展区域一体化程度。

2. 健全多元化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以共同富裕为目标，以低收入残疾人家庭增收为抓手，逐步建立更加完善的残疾人专项福利补贴制度，实现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社会慈善和商业保险有机结合，构筑城乡统筹、“普惠+特惠”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切实增强广大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 锻造高水平残疾人特殊教育品牌。着力构建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加快普及十五年教育，推进普特融合教育，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接受公平教育和优质教育的权利。推动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完成市培智学校异地迁建，建立一支师资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有爱心的特殊教育队伍。

4. 完善高质量残疾人就业创业模式。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着力解决残疾人结构性就业矛盾，提升残疾人就业层次。巩固和发展以按比例就业和集中就业为主，辅助性就业、居家就业和灵活就业等多种就业形式为补充的就业格局。持续推进“工疗型”残疾人之家建设，使之成为残疾人社会融入、身心康复、就业增收和基层助残服务的重要平台。积极创建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就业创业孵化基地、文创和非遗传承基地。

5. 打造“康养一体”合作共建特色。积极打造“医康结合”“康养结合”“医养结合”的残疾人康复、托养全链条合作共建平湖特色。统筹推进早期干预、教育康复、医疗康复、社区康复与家庭康复服务互相衔接的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培育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为智力、精神（病情稳定）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集中托养、教育、康复、娱乐、劳动、就业为一体的托养服务。

6. 提升残疾人文体乐享公共服务水平。将残疾人文体活动纳入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均等的文化体育服务。加大残疾人题材文艺作品的创作与出版力度，深入开展特殊艺术“五进”活动，为广大残疾人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文化产品。开

展残疾人康复健身体育行动，推广适合残疾人的康复健身体育项目、方法和器材，为残疾人提供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加强残疾人文化示范阵地建设，推进残疾人文艺队伍建设。

7. 深化残疾人服务数字化改革。全方位、系统性重塑助残服务组织架构、方式流程、工具手段，积极参与全省残疾人全周期服务“一件事”应用场景的研发以及迭代升级、延伸扩面。上线启用助残扶残“精准志愿服务”应用，围绕残疾人“微心愿”等基本需求，动态更新志愿服务清单，为残疾人提供个性化、精准化服务。着力打造残疾人帮办、代办服务金名片，以助残服务数字化改革成果赋能新时代平湖残疾人事业。

8. 营造“有爱无碍”友好社会环境。深入推进无障碍建设进社区、进楼道、进家庭，推动重要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改造，普及信息共享无障碍，大力提升城市无障碍建设水平。着力打造友好环境无障碍，深化党建引领“红色助残联盟”活动，擦亮党建高地“金名片”。积极推广“志愿者+社工”联动机制，培育助残服务社会组织，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构建多层次的残疾人服务体系。

9. 推进残疾人事业法治化建设。畅通残疾人诉求反映渠道，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深化残疾人权益保障协商工作机制，拓宽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民主参与、民主协商渠道，保障残疾人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健全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推进法律援助站规范化建设和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残疾人法律救助力度。

10. 夯实残疾人工作基层基础。聚焦“推进残疾人事业高质

量发展，促进残疾人共同富裕，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作出残联贡献”主题主线，深化残联改革，夯实基层基础，优化组织架构，增强工作活力，率先实现基层残联组织“建起来、强起来、活起来”目标。打造与“重要窗口”相适应的残疾人工作队伍，深化清廉残联建设，加快锻造“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残疾人工作者队伍。

二、主要举措

(一) 聚焦“长三角一体化”，推动残疾人工作融合发展。

1. **建立互通互融的工作机制。**以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为契机，对标上海，对接金山、奉贤等毗邻地区残疾人事业发展经验，积极融入长三角“田园五镇”建设，在残疾人康养服务互助、残疾人教育就业互帮、残疾人权益保障互联、残疾人宣传文体互促、残联建设发展经验互学等“五互”领域互学互鉴、共同发展。

2. **形成共建共享的服务格局。**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携手发展、合作共赢”为原则，加强与毗邻市镇的多层面交流，推动区域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和服务联动。推进政务服务便利化，依托“跨省通办”体系，实现残疾证申领、残疾人按比例就业等区域内残疾人公共服务、社会事务异地办理、异地服务。发挥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医疗康复等合作机制作用，提升残疾人服务产业发展水平。

3. **梳理互补互惠的服务清单。**收集毗邻地区残疾人服务机构和服务项目信息，逐步建立起服务资源定期分类更新机制。制定

残疾人公共服务体系清单，推动医康转诊、服务转介、就业互通等措施落地开花。联合开展残疾人服务技能交流、职业技能培训、宣传文化体育等活动，丰富残疾人教科文多元化需求。

（二）聚焦共同富裕，提升残疾人基本保障水平。

1. 兜底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及时按单人户纳入最低生活保障政策，确保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应保尽保。强化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互补衔接，深入实施金平湖维康行动，减轻患病残疾人家庭医疗费用负担。加大对困难残疾人临时救助力度，加强重大疫情等突发公共事件中对残疾人的急难救助和防护保护。完善残疾人住房救助长效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城镇残疾人家庭优先配租公租房，改善残疾人居住条件。优先保障农村困难残疾人家庭住房改善需求，动员各方力量参与实施“净居亮居”工程。

2. 加大多元化社会保险支持。完善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补贴政策，提高残疾人保险覆盖率和待遇水平。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99%以上。继续落实政府资助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制度，确保参保率达100%。实现已建工会企业残疾人职工参加“职工医疗互助”全覆盖。有独立法人的残疾人服务机构综合保险参保率达100%。落实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3. 建立多层次社会福利制度。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健全补贴范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对象调整为家庭人均收入在最低生活保障边缘户范围以内的残疾人或本人收入在最低生活保障边缘标准范围以内的法定劳动年龄段残疾人。推进交通枢纽无障碍建设，全面做好残疾人持证免费乘坐城市、城乡公共交通（常规公交）工作，建立视力、重度残疾人陪护乘坐公共交通、游览景区等优惠政策，启动无障碍公交建设。

（三）聚焦特殊教育，打造残疾人特殊教育品牌。

1. 落实特殊教育保障政策。加强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动态核定特殊教育学校、随班就读学校的教师编制，加强康复医生、康复治疗师、康复训练人员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落实残疾人参加高考、中考便利措施，对持有残疾人证并经县级及以上医院鉴定确实丧失运动能力的中考考生，可以申请体育项目免考，推动体育项目按照满分计入中考总分。完善助学机制，对残疾学生提供精准帮扶。

2. 推进特殊学前教育。全面实施“特教学校+卫星班”融合教育模式，推动有条件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增设学前部或附设幼儿园，鼓励和支持普通幼儿园接收残疾儿童入学，扩大轻度残疾儿童随班就读覆盖面，通过建设学前融合教育幼儿园实验基地、普通幼儿园开设普特融合班、举办卫星班等形式，大力实施学前阶段融合教育。推进“特殊教育学校+康复机构”“特校教师+驻校医生”的医教结合模式。加强事业编制的统筹调配，优先保障学前特殊教育发展需要。

3. 扩大残疾人教育普及面。进一步完善全纳、免费、优质的

特殊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轻度随班就读、中度在特殊教育学校或卫星班就读、重度送教上门”的模式。落实中小学校接收残疾学生责任，鼓励普通学校招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少年，同等条件下在招生片区内优先安排残疾儿童少年就近就便入学，促进残疾学生随班就读。2025年，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9%。完善送教制度，提高送教服务质量。积极发展以职业教育为重点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鼓励有条件的高校招收残疾考生，提升有条件的残疾学生接受高等教育的比例。支持职业院校、高等院校与特殊教育学校合作建设适合残疾人就业的专业及实训平台。支持普通高校、开放大学、成人高校等面向残疾人开展继续教育，畅通和完善残疾人终身学习通道。

（四）聚焦强基赋能，加大就业创业多元化支持力度。

1. 完善就业政策，强化就业帮扶。健全按比例就业年审和公示制度，将未履行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责任用人单位失信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落实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完善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政策。推动落实残疾人集中就业税费减免等政策，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残疾人初次就业、再就业的，3年内所获得的就业收入可不计入家庭收入，3年后给予1年渐退期的政策。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制定安置残疾人就业岗位、社会保险补贴和企业超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奖励等制度。全面建成覆盖城乡的残疾人就业服务网络，将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未就业持证残疾人纳入就业困难人员，落实各项就业援助政策。通过“一人一策”精准服务，有就业意

愿的应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100%。

2. 加大技能培训，拓展就业渠道。创新残疾人培训工作机制，积极探索建立适应市场需求、符合残疾人特点的培训体系，提升市综合性残疾人培训基地建设。推动残疾人职业技能分类培训。积极组织、推荐残疾人参加职业技能竞赛和创新创业大赛，推荐在各类技能竞赛中获奖的优秀残疾人选手参评“金平湖工匠”“劳动模范”等活动。健全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网络，扩展“师带徒”、订单式、实训式培训范畴，加强残疾人教育机构、就业服务机构和就业单位之间的转介服务。完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常态化机制，适当放宽专设岗位报考条件，市政府残工委各成员单位至少安排 1 名残疾人。持续推进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建设，较大镇街道建成 2 家以上规范化“工疗型”残疾人之家。扶持农村残疾人就业，开发适合农村残疾人的就业岗位，农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残疾人就业。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农村专业合作社、种养业大户吸纳和带动农村低收入残疾人就业创业。

3. 支持自主创业，拓宽增收渠道。建立残疾人灵活就业和居家就业认定机制，支持残疾人自主创业、灵活就业。扶持残疾人从事网络直播、居家电子商务客服、快递驿站等新型就业创业。推进电子商务、文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等助残项目建设，规范发展残疾人来料加工基地、创业孵化基地。扶持残疾人及其家属就业创业，实现零就业残疾人家庭动态清零。主动融入市委、市政府“1+8+N”共富体项目，依托“飞地抱团”、众筹经营、农

房盘活、土地股份等 8 个领域共富体建设，为残疾人提供更多的增收渠道。创新低收入残疾人家庭资源性财产增收模式，鼓励残疾人以土地、农房、资金、劳动、技术、产品为纽带，以租赁、入股、转让、共建等方式参与各种形式的集体合作，降低融资成本，兜底投资风险，拓展增收渠道。鼓励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村残疾人建立多种形式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订单收购、保底分红、股份合作、二次返利等多种形式带动残疾人家庭共同发展。

（五）聚焦精准服务，打造康养一体化共建平湖模式。

1. 健全残疾预防一体化机制。 深入落实《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落实国家优生检测项目，加强出生缺陷干预，探索建立新生儿疾病和未成年人残疾筛查、诊断、治疗和康复服务的信息共享和联动机制，持续加强早期诊断和早期康复。落实部分医疗服务项目限定支付范围和康复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全面实施肢体功能障碍患者康复前移政策。发展医养康养联合体等新业态新模式，推进“医康养护”一体综合服务网络建设。注重心理干预，促进心理康复。

2. 推进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 完善基层康复服务网络，到 2025 年，全市建成市级综合性康复机构 1 家，各镇街道示范性康复站实现全覆盖。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六位一体”的康复功能，逐步建立起以专业康复机构为核心，社区康复指导为桥梁，家庭康复训练为基础的康复服务网络。统筹整合各类医疗卫生、养老、康复等资源，推进各级医疗机构和康复机构之间转诊转介

有效对接。推进公立医院建设残疾人康复病区，实现分层级医疗、分阶段康复。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及补贴制度，落实定点康复机构责任保险和在训残疾儿童意外保险。提升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规范化水平，建立健全定点准入、协议管理、动态退出机制。2025年前，指导创建一所省级定点规范化儿童康复机构。鼓励社会组织提供康复服务，与公共卫生服务形成互补，促进社区居家康复服务的深入开展。全面实施更加精准的辅助器具实物配发和货币补贴制度，探索建立对辅助器具适配有特殊需求的重度和多重残疾人救助机制，继续推进康复辅助器具租借点建设。

3. 提升专业化托养服务能力。加快发展残疾人托养和照护服务，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集中照护、日间照料、居家服务、邻里互助等多种形式的服务。加强以居家照护为基础，村（社区）短期照料为补充，镇街道机构托养庇护为主体，市级寄宿制专业托养为依托的残疾人托养庇护服务体系建设。到2025年，建立一家市级精神残疾人寄宿制专业托养机构，全面实施养老机构和残疾人托养机构资源共享，推动养老服务机构完善服务功能，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集中托养、日间照料等照护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残疾人托养庇护机构，满足残疾人多样化托养庇护服务需求。加强残疾人托养庇护机构管理服务人员培训，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引进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残疾人托养庇护机构日常管理和服

（六）聚焦残健融合，提升残疾人公共服务水平。

1. 提升残疾人文化服务获得感。将残疾人文化需求纳入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均等的文化服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旅游景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向残疾人免费开放，提供无障碍服务；市公共图书馆建立盲人阅览室，配备盲文图书及阅读设备，设置无障碍放映点；镇街道图书分馆、农家书屋设立残疾人读书架。推进农村困难和重度残疾人家庭数字化电视、盲人收音设备全覆盖。加大残疾人题材文艺作品的创作与出版力度，深入开展特殊艺术“五进”活动，为广大残疾人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文化产品。

2. 增强残疾人体育事业支持力。围绕“2022年亚残运会”，着力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将残疾人文化体育纳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体育强市建设，高标准、一体化推进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建立健全残疾人运动员选拔、培育、奖励和就学、就业等保障机制，积极做好残疾人青少年体育人才的培养，建立优秀残疾人运动员档案，激励残疾人运动员参赛参训。开展残疾人康复健身体育行动，推广适合残疾人的康复健身体育项目、方法和器材，为残疾人提供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

3. 打造残疾人文化体育美誉度。加强残疾人文化示范阵地建设，推进残疾人文艺梯队建设，完善残疾人文艺精品培育和成果展示激励机制，着力打造“一镇一品一特色”的文化品牌项目，适应和满足残疾人文化多层次、多元化的需求。组建残疾人大学生艺术队，培育残疾人声乐、舞蹈、书画、摄影等骨干人才。充分发挥张天鑫、蒋秋月等一批世界级、国家级体育赛事冠军的示范引领效应，链接赛艇小镇、青少年棒球基地等公共体育资源，

培育选拔一批残疾人体育运动选手。

(七) 聚焦数字化改革，提升助残扶残智能化水平。

1. 推进数字助残建设。积极参与全省残疾人全周期服务“一件事”应用场景的研发，完成省残联数字化改革“揭榜挂帅”任务，上线启用残疾人精准志愿服务等应用。构建全市残疾人服务数据仓，开展残疾人“一人一户一档”精准画像，精准掌握残疾人基本信息、服务需求和政策落实情况，形成闭环管理，推进残疾人工作智慧化转型。系统汇集助残服务信息资源，构建助残服务事项线上办理系统，健全主动发现、精准发放、动态监管的智慧管理服务机制，建立更加精准的助残服务动态评估机制。加快各类涉残应用在本地贯通落地，进一步完善服务全市残疾人、涵盖各类助残服务的“数字残联”体系。

2. 推动智慧助残服务。加快助残服务数字化改革，实现助残服务与其他公共服务全面融通融合。发挥“数据跑腿”作用，优化办事流程，简化事项资料，推进助残服务非依申请自动办理。推进残疾人证办理和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跨省通办”等工作，努力构建集全周期服务“一件事”、精准化服务“一张表”、综合性服务“一个区”于一体的智慧助残服务模式，确保惠残事项覆盖率达到100%，公共服务事项覆盖率达到90%。深化助残公共服务“一窗受理”改革，各级行政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设立助残服务窗口，提供帮办、代办、上门办等服务。

3. 实现信息数据互通。推进残疾人信息区域联网互通，实现残疾人智能证与社会保障卡等相关证照的信息融通、功能互通，

实现社会保障卡数据与残疾人服务数据通联。加快打造残疾人电子证照应用场景，优化残疾人办事、出行等服务体验。推进残疾人信息与民政、人社、卫健、医保、教育等部门多跨协同，推动精神残疾人医疗费直报等需求落地。

（八）聚焦共享发展，推进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

1. 推进环境建设无障碍。高质量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改造和管理服务，围绕城市品质提升、文明城市创建、老旧小区改造、美丽乡村建设，将无障碍环境建设纳入友邻中心、红色物业、未来社区（乡村）等内容，优先在主城区超市、农贸市场、交通枢纽、主要景区等重点公共场所开展无障碍改造，消除残疾人融入社会的障碍。全面推进无障碍进社区、进楼道、进家庭活动，统筹考虑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的无障碍设施设备安装，组织实施残疾人周边环境的无障碍改造，配发无障碍辅具。到2025年底，全市省级无障碍社区新增5个以上，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率达到95%以上。

2. 普及信息共享无障碍。将信息无障碍作为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电视手语新闻节目和残疾人专题节目投放，提高电视节目配播字幕和手语翻译比例。加快各级政府和部门微信公众号、网站、APP等政务服务平台无障碍改造，同步实现政务信息发布无障碍。在公共服务行业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通用盲文。加大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力度和业务培训，组织社会各界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评估及体验活动。

3. 促进友好环境无障碍。坚持党建引领，深化“红色助残联

盟”，持续深化“一元众筹、爱心助残”公益项目，带动广大市民踊跃参与助残扶残行动，浓厚“善行金平湖”友好社会氛围。开展志愿助残活动，推广“志愿者+社工”联动机制。开展残疾人社会工作服务，为残疾人建立社会支持网络以及为残疾人家庭提供临时照护“喘息服务”、心理辅导和康复、教育等专业指导。创新服务供给模式，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承接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项目，满足残疾人多元化需求。建立健全助残社会组织孵化培育机制，加大助残社会组织扶持力度。组织开展“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助残宣传活动，讲好残疾人故事，展现残疾人风采。发挥主流媒体和残联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作用，打造上下联动的新媒体矩阵。

（九）聚焦权益保障，推进残疾人事业法治化建设。

1. 健全权益保障政策。修订《平湖市残疾人保障实施办法》，建立残疾人权益保障协商工作机制，拓宽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民主参与、民主协商渠道，有效发挥残疾人、残疾人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作用，保障残疾人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将残疾人法律法规宣传纳入全市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政策法律培训，促进残疾人学法、懂法、用法，提升残疾人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配合各级人大、政协开展专项执法检查、视察、调研和协商活动，支持各级检察机关开展无障碍环境公益诉讼。

2. 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健全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推进法律援助站规范化建设，畅通法律援助渠道，扩大法律援助覆盖

面，着力解决残疾人合法权益诉求，对符合条件需要法律援助的残疾人做到“应助尽助”。鼓励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法律专业人士开展残疾人公益法律服务，推进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建设。加大残疾人法律援助力度，为残疾人提供及时有效的专业法律援助服务。

3. 完善信访办理机制。强化属地管理，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将残疾人信访接待工作纳入市镇两级社会治理中心（矛调中心）建设内容，信访办结率达到100%。畅通诉求反映渠道，发挥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和网络信访平台等作用，努力实现残疾人信访“最多跑一地”、合理诉求“最多访一次”，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十）聚焦能力提升，夯实残疾人工作基层基础。

1. 持续深化残联改革。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党建引领残联建设，充分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深入推进清廉残联建设，着力培育“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团队文化。深化“三服务”，扎实开展“牢记初心与使命，当好‘三个第一者’”主题活动，努力打造“五个群团”，推进残联组织重心下沉、服务前移，优化残联组织所属事业单位助残职能。

2. 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残疾人比较集中的企业、新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新媒体组织建立残疾人协会或残疾人小组。完善残联专门协会建设，建立孤独症人士及亲友协会，通过单列或联合成立的方式成立镇街道专门协会。推动残联专门协会成立联合党支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建立领导班子

成员“一对一”联系专门协会等机制。加强队伍建设，落实经费、场地、人员等保障措施，充分发挥专门协会的代表、服务、维权、监督作用。

3. 提升干部队伍能力。落实残联领导班子配备2名挂职副理事长、1名兼职副理事长要求，推荐残联理事长担任同级人大或政协常委，市残联机关至少配备一名残疾人干部。选优配强镇街道残联理事长，落实与工青妇等人民团体负责人同等待遇。配齐镇街道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根据工作需要配好村（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根据村（社区）“网格”设立残疾人小组，将残疾人工作纳入村民（居民）委员会承担的工作事项清单，实现残疾人管理和服务全覆盖，推进残疾人康复、教育、托养庇护、文化体育、维权等专业队伍建设。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残疾人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落实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参与、残疾人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贯穿残疾人事业各个方面，确保全市残疾人事业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砥砺前行。党委、政府定期听取残疾人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残疾人事业发展，将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列入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充分发挥组织、协调、指导、督促职能，成员单位认真履行职责，强化部门协作，共同抓好落实。

（二）加强工作保障。着力推动城乡统筹、残健融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社会福利普惠化、社会救助特惠化。各级

政府要将残疾人事业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建立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对残疾人民生保障和残疾人事业的政策扶持、资金投入力度。要加强对残疾人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和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绩效考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建立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积极开拓残疾人公益性事业投融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投入残疾人服务项目。

（三）加强监测评估。坚持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与经济社会现代化进程相协调、相适应，全面缩小残疾人与健全人之间的差距，进一步提升残疾人群体获得感、满意度。市政府残工委要制订规划实施分工方案，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共同组织本规划实施。各级政府要对规划实施进展、质量和成效进行督导与评估，将规划重点任务落实情况作为政府督查督办重要事项，并将结果作为对下一级政府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

抄送：市委及各部门，市人大、政协，市纪委，市人武部，市法院、
检察院，各群团组织。

平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27日印发
